

# 馬偕醫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注意事項

項目	承辦單位	注意事項	學校總機 02-26360303 洽詢分機
一、註冊	教務處 註冊組	1. 註冊程序： 繳費：請依註冊繳費單金額完成繳費程序。 <b>*本校繳費金融機構為「台灣土地銀行」。</b> 辦理學雜費減免或助學貸款者： 請參閱學務處說明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至學務處繳件。 <b>完成上述程序者，務必於開學日起三日內（自 104 年 9 月 14 日至 9 月 16 日止）由班代收齊學生證及繳費證明送至註冊組核蓋註冊章，完成註冊程序。</b> <b>*辦理就貸者，請務必至出納組繳清不可貸金額，並持出納組核章之學雜費繳費單學校聯(第二聯)至註冊組核蓋註冊章。</b>	教務處 註冊組 分機：1121
二、選課	教務處 課務組 / 學務處 生輔組	1. 選課時程： 初選時間：104 年 8 月 31 日(星期一)至 104 年 9 月 3 日(星期四) 加退選時間：104 年 09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 104 年 09 月 20 日(星期日) 校際選課時間：104 年 08 月 31 日(星期一)至 104 年 09 月 25 日(星期五) 特殊原因加退選時間：104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三)至 10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五) 2. 選課系統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selcos.mmc.edu.tw/cnstdsel">http://selcos.mmc.edu.tw/cnstdsel</a> (以上述選課時間登入時資料為準，其餘時間為系統測試時間) 3. 選課須知請參考學校首頁->教務處->最新公告->【選課資訊】 4. 服務學習之處室服務學習單位抽選時間地點學務處將另行公告。	教務處 課務組 分機：1125  服務學習抽 選相關問題 請洽詢學務 處高小姐 分機：1132
三、繳費	總務處 出納組	1. 繳交學雜費及住宿費： 持出納組所發學雜費及住宿費繳費單，於 104 年 7 月 16 日(星期四) 上午 09:00 至 104 年 9 月 4 日(星期五)下午 23:59 前至台灣土地銀行 各分行繳費或選擇 ATM 轉帳、信用卡繳費皆可。 2. 遺失繳費單請至台灣土地銀行網站查詢補印。 (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landbank.com.tw/">http://www.landbank.com.tw/</a> ) 退費標準請詳閱會計室網站/學雜費專區/大專校院學生休退學退 費作業要點(網址 <a href="http://www.mmc.edu.tw/">http://www.mmc.edu.tw/</a> )	總務處 出納組 分機：1148
四、學雜費減免	學務處	1. 舊生請確認註冊單是否已扣除減免金額。 2. 新申請者，需填妥【各類就學優待減免申請單】檢附佐證資料於 104 年 8 月 21 日(星期五)前寄回學生事務處收，2-3 個工作天後，即可進入土地銀行網站下載新的繳費單。 申請表請參閱學校首頁->行政單位->學生事務處->最新公告	學務處 分機：1131
五、辦理就學貸款	學務處	1. 104 年 9 月 2 日 (星期三) 前，請至台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，完成貸款手續後將「就學貸款申請書」第二聯學校存執聯於 104 年 9 月 4 日 (星期五)前傳真至學務處 (FAX：02-26361231)，並請「電話確認」是否傳真成功。 2. 依繳費單之可貸金額進行申貸，並於開學日至出納組繳交不可貸金額。不可貸金額如下：住宿保證金(2000元)、水電費(650元)、電腦實習費(850元)。如不克至校繳交，請匯款至本校帳戶，並將繳費單及匯款證明郵寄至總務處出納組。 3. 若申貸金額低於應繳金額須補繳差額者，開學日請至出納組繳交差額。 4. 開學當日請將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(正本)繳回學務	學務處 分機：1131

		處，逾期將無法受理就學貸款申報作業。事關同學貸款權益，請務必準時繳交。	
六、住宿須知	學務處	1. 住宿生遷入宿舍時間訂於104年9月12日(星期六)至104年9月13日(星期日)上午08:00~下午17:00止。若非此二日入住之同學，請於開學期間9/14起，上午08:00~下午17:00止辦理遷入。 2. 辦理住宿手續時，務必攜帶繳費單收據(學生收執聯)正本。若使用ATM轉帳或信用卡先行繳費者須自行列印明細表繳交。 3. 住宿生至宿舍櫃台(女宿一樓、男宿三樓)簽名入住並領取鑰匙。	學務處分機：1139/1195(女宿)、1134(男宿)
<b>※依本校學則規定：未依規定繳納學雜費完成註冊手續者，新生取消其入學資格，舊生即令退學。</b>			

繳款方式	目前開放	手續費
臨櫃繳款(土銀各分行)	✓	免收
ATM繳款	✓	土銀客戶使用他行櫃員機→17元 土銀客戶使用本行櫃員機→免收 他行客戶使用本行櫃員機→依發卡行規定
eATM(網路ATM)	✓	土銀客戶免收，他行客戶→17元
土銀網路轉帳	✓	免收
信用卡繳費	✓	依發卡行規定

## 馬偕醫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暨住宿費繳費方式說明

\*本學期繳費金融機構為「台灣土地銀行」(其他金融機構例如第一銀行及郵局等視為他行)操作方式：  
 臨櫃繳款：請持繳費單至全省台灣土地銀行繳款。

ATM繳款：1 插入金融卡→輸入密碼→選擇其他服務→繳費。

2 若為本行卡使用本行ATM時請選擇本行其他轉入帳號，他行卡輸入轉入銀行代號 005。

3 轉入帳號：繳費單上銷帳編號共 14 碼。

4 繳款金額：繳款單金額。

eATM繳款：您可使用任何一家銀行發行的晶片金融卡及晶片金融卡讀卡機，進入土銀網站

<http://www.landbank.com.tw/> 登入土銀 eATM，繳款步驟：

1 將讀卡機與電腦連接並插入晶片金融卡選擇“代收學雜費服務網”→選擇學校名稱，輸入晶片密碼。

2 輸入繳費單上的銷帳編號共 14 碼及金額。

3 完成繳款。

信用卡繳費：請至土銀網站選擇「代收學雜費服務網」，點選信用卡繳費功能使用方式說明即可。

**\*繳費期間：自 104 年 7 月 16 日(星期四)起至 104 年 9 月 4 日(星期五)截止。**

**\*辦理就學貸款同學：請勿先繳費，持繳費單先至台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相關手續之後，再將台銀收據及學費單至本校學務處辦理。**

**\*繳費單遺失補發：**一、進入台灣土地銀行網站(網址 <http://www.landbank.com.tw/>)。  
 二、選擇“代收學雜費服務網”，選擇學校名稱再輸入學號後按確認。  
 三、核對資料無誤後自行列印。(A4 紙張任何廠牌印表機黑白彩色均可)

**\*繳費證明單列印：**一、進入台灣土地銀行網站(網址 <http://www.landbank.com.tw/>)。  
 二、選擇“代收學雜費服務網”之繳費證明列印，選擇學校名稱再輸入學號後按確認。  
 三、選擇下載收據即可。  
 四、核對資料無誤後自行列印。

**\*學校匯款帳號：**受款戶名：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 
 受款銀行：彰化銀行(009) 中山北路分行  
 帳號：5081 51 072825 00

若有繳費其他疑問，請來電詢問 (02)2636-0303#1148 出納組楊小姐